

# 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惠湾住建函〔2021〕652号

## 关于协助提供西区新兴产业园 17697 平方米 工业用地规划设计要点的复函

区国土分局：

贵局《关于协助提供西区新兴产业园 17697 平方米工业用地规划设计要点的函》（惠湾国土资函[2021]239号）收悉，经研究，函复如下：

一、用地西侧 110KV 架空高压线属未批先建，请贵局函告区执法分局对建设单位进行依法处罚；

二、该 110KV 现状架空高压线已建成并运作，以现状高压线东侧 15 米、排洪沟北侧 5 米，划定用地红线，剩余用地面积为 14044 平方米。

三、根据《惠州市大亚湾西区南部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》，拟定用地开发建设指标如下：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，用地面积 14044 平方米，计算指标用地面积 14044 平方米，容积率 1.2-3.5，建筑系数  $\geq 40\%$ ，绿地率  $\leq 20\%$ ，生产区设施停车位  $\geq 0.2$  个/100  $m^2$  计容建筑面积；生产服务、行政办公及配套区设施停车位  $\geq 1.0$  个/100  $m^2$  计容建筑面积。具体建设要求以《规划设计条件告知书》为准。

特此函复。

附件：鼎盛光电项目用地红线图

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1年4月13日



# 鼎盛光电项目西侧高压线和南侧排洪沟示意图



指北针



大亚湾区住房和规划建设局

